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25
號7樓

承辦人：吳清揚

電話：02-25787-6731#724

傳真：02-2577-8244

電子信箱：cywu0930@taihearts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樂研字第115300116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42543224_1153001162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團「第16屆明日之星甄選」活動，請惠予轉知所轄
各級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培育傑出青少年音樂人才，本團辦理明日之星甄選，透
過活動遴選優秀青少年音樂家，優勝者將可與樂團一同演
出協奏曲音樂會，以拓展音樂演奏生涯，邁向國際舞臺。

二、本（115）年度甄選樂器：

（一）木管：長笛、雙簧管、單簧管、低音管。

（二）銅管：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低音號。

（三）打擊樂：馬林巴木琴。


三、參加資格者如下：

（一）具中華民國國籍

（二）報名者年齡為15歲至23歲以下，以本甄選收件截止日

（115年5月29日）為準，為民國92年5月30日起（22歲以
內，未滿23歲）至100年5月29日（含）前（年滿15歲）
出生者。





四、報名方式：僅接受網路線上報名，無需繳交報名費。步驟如下：

(一)上傳初選影音檔案（影片規定請詳見甄選簡章）至 Youtube，並取得影片連結。

(二)備妥甄選曲目之樂譜封面或曲目封面檔案，且格式為 PDF或JPG檔。

(三)備妥以上資料後，填寫線上報名表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MfAYdGr4aPtMcX18>

(五)活動報名截止日期：115年5月29日（五）17:30止。

五、檢附「第16屆明日之星甄選簡章」如附件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